附件3

辽宁省“兴辽英才计划”创新领军人才

（攀登学者）证明材料

申 报 人

推荐单位

专业方向

专业领域

年 月 日

一、满足申报条件情况

对照申报条件要求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。

二、近五年主持承担重大科研项目

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等，按表格顺序排序。

1. 近五年获得重要科研教学奖励

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，按表格顺序排序。

四、近五年代表性论文、专著及重要报告

代表性的论文、重要报告复印件，著作封面、目录及版权页复印件，反映主要贡献的其他论著中相关段落的复印件；表中列举的SCI、EI、SSCI、CSSCI等收录以及论文他引情况证明，重要引用和评价情况相关内容的复印件（注明出处）。按表格顺序排序。

1. 近五年取得重要创新成果

四技合同、效益证明、领导批示、应用证明材料的复印件，按表格顺序排序。